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4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7,933,750股,回购总金额370,264,947.50元,应注销激励对象1,679名(共1,782笔,其中103人分别持有2期)。其中1人持有的15,000股被司法冻结无法注销,故实际注销人数为1,678人,实际注销限制性股票股数47,918,75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5154%,实际回购总金额370,163,097.50元。其中:

①2019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660,5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286%,涉及145名激励对象,其授予日为2020年3月2日,回购价格为6.79元/股,回购金额18,064,795元。145名对象中,1人离职后因个人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限售股15,000股被法院司法冻结无法注销,公司后续将与法院及当事人沟通解除冻结事宜,解除冻结后公司将及时办理注销手续。综上,本次实际注销人数为144人,注销股数为2,645,5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285%,实际回购金额17,962,945元。

②2019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700,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075%,涉及73名激励对象,其授予日为2020年7月2日,回购价格为8.38元/股,回购金额5,866,000元。

③2021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44,573,25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4794%,涉及1564名激励对象,其授予日为2021年2月25日,回购价格为7.77元/股,回购金额346,334,152.50元。

2、近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9年1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就《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审核意见。

2、2019年12月26日至2020年1月4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1月7日披露了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0年1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0年1月20日为授予日,向1,391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2,48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56元/股。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5、2020年3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0年3月2日为授予日,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王永红先生授予15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56元/股。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6、2020年3月8日及2020年3月16日公司分别完成了对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人员1,271人共计49,370,000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最终授予价格为7.56元/股。

7、2020年5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0年5月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配,经董事会审议后,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应由7.56元/股调整为7.49元/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7名离职人员(均为首次授予对象)共计20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8、2020年7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确定以2020年7月2日为授予日,向260名激励对象授予5,37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08元/股。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9、2020年8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4名离职人员(均为首次授予对象)授予共计35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10、2020年8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4名离职人员(均为首次授予对象)共计19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11、2020年9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过程中,5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中:48人全部放弃,2人部分放弃)拟授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750,000股。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人数由260人调整为212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370,000股调整为4,620,000股。

12、2020年10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8名离职人员授予共计980,000股(其中首次授予16人共计560,000股,预留部分授予2人合计42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13、2021年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03名离职、考核不达标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公司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078,500股(其中首次87名共计1,768,500股,预留16名共计31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4、2021年6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6月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配,经董事会审议后,同意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应由7.49元/股调整为6.79元/股,预留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由9.08元/股调整为8.38元/股。

15、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2019年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95名离职的激励对象共计1,630,000股(其中首次81人,合计1,400,000股;预留14人,合计23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6、2021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51名离职的激励对象共计2,885,000股(其中首次121人,合计2,295,000股;预留30人,合计59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7、2021年12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34名离职的激励对象共计2,127,500股(其中首次102人,合计1,842,500股;预留32人,合计285,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8、2022年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54名离职或考核不达标的激励对象共计958,000股(其中首次43人,合计818,000股;预留11人,合计14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9、2022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0名离职或考核不达标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计275,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21年2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1年2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在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增设权益2,380,000份,同时拟增加激励对象共计117人。

3、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1年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2月25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80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6,630,000份股票期权及2,49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6,046,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5、2021年3月24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过程中,有69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3,657,000股,有9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480,750股。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人数由2,490人调整为1,800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6,046,000股调整为50,908,250股。

6、2021年6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6月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配,经董事会审议后,同意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首次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由8.47元/股调整为7.77元/股。

7、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2019年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2名离职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545,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1年8月30日,公司分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4名离职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5,79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9、2021年11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对剩余1,56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44,57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总体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及回购注销数量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218人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考核不达标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同意按照《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上述218名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3,360,500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361%)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但由于1人(持股15,000股)因个人原因限制性股票被法院司法冻结无法办理注销手续,故本次实际注销人数为217人,注销股数为3,345,500股(占公司回购总股本的0.0360%)。

鉴于公司预计无法达到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目标,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董事会同意对上述1,564名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44,573,250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4794%)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47,918,75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主要为自有资金。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部分2019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2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02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黄杰、王天正、王蒙、王仁涛、张青山等102人)共计1,842,5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1人离职后因个人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限售股15,000股被法院司法冻结无法注销。公司后续将与法院及当事人沟通解除冻结事宜,解冻后公司将及时办理注销手续。故本次实际注销人数为101人,注销股数为1,827,500股。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43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考核不达标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付渊、李强、陈毅、武兵等43人)共计818,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4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645,500股,回购价格为6.79元/股。

2、部分2019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2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2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黄世浩、刘加锋、李宗余、何佐、黄竹平等32人)共计285,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11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邓琪、郭让、李进等11人)共计14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0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计275,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7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700,000股,回购价格为8.38元/股。

3、部分2021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2021年1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1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对剩余1,56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44,57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156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44,573,250股,回购价格为7.77元/股。

(三)验资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近日出具了德皓验字[2024]00000059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邦科技公司")截至2024年8月9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认为:正邦科技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74,219,126.00元,股本为人民币9,298,081,339.00元。原注册资本3,074,219,126.00元与股本9,298,081,339.00元差异原因系前次股本变动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正邦科技公司2021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的规定,正邦科技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对剩余1,56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44,57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77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4,573,250.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301,760,902.50元。

根据正邦科技公司2021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18名离职或考核不达标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360,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2,660,500股,回购价格为6.79元/股;预留授予700,000股,回购价格8.38元/股。其中2019年首次授予股权激励对象黄杰因其名下剩余未解禁的股权激励限售股15,000股被法院冻结,暂无法注销,不在本次注销验资范围内,故本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3,345,500.00元。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345,5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20,483,445.00元。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共计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7,918,750.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322,244,347.50元。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股票数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143,545,406	23.05%	-47,918,750	2,095,626,656	22.66%
高管锁定股	1,461,655	0.02%	0	1,461,655	0.02%
首发后限售股	2,094,150,000	22.52%	0	2,094,150,000	22.64%
股权激励限售股	47,933,750	0.52%	-47,918,750	15,000	0.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7,154,535,934	76.95%	0	7,154,535,934	77.34%
三、总股本	9,298,081,339	100.00%	-47,918,750	9,250,162,589	100.00%

注:以上变动前数据以截至2024年12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数据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及时进行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4-48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0日(周五)14:50。

(2)股东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
3.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吉春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无法主持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了董事马朝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548人,代表股份863,255,2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7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62,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545人,代表股份863,192,3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67%。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见证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关于与鞍钢集团签订2025-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同意846,745,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75%;反对15,100,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93%;弃权1,40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30,630,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2440%;反对15,100,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01%;弃权1,40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59%。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二)《关于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同意792,826,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415%;反对68,817,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719%;弃权1,6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76,711,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7118%;反对68,817,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241%;弃权1,6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1%。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林燕赖金洋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钒钛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四)法律意见书;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4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近日,公司前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元)
1	公司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12,000	2024年11月27日/2024年11月28日	2024年12月10日	3.38%	91,330.13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签署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理财产品购买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公司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9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12,000	2024年12月11日	无固定期限	3.38%	自有资金
2	公司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农银理财现金管理类13号理财产品	500	2024年12月18日	无固定期限	2.36%	自有资金
3	公司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浦银理财天添盈增利31号现金管理产品	500	2024年12月20日	无固定期限	3.40%	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签署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五、公告日前12个月内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浦银理财天添利现金宝39号	4,600	2024年5月17日	无固定期限	2.8%-3.0%	是
2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165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2,000	2024年10月31日	无固定期限	3.0%	是
3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165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1,500	2024年11月1日	无固定期限	3.0%	是
4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浦银理财天添盈增利24号现金管理产品	5,000	2024年11月13日	无固定期限	3.29%	是
5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阳光碧乐活65号	3,000	2024年11月13日	无固定期限	3.32%	是
6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7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4,000	2024年11月22日	无固定期限	3.06%	是
7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8,000	2024年11月27日	无固定期限	3.38%	是
8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4,000	2024年11月28日	无固定期限	3.38%	是
9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9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12,000	2024年12月11日	无固定期限	3.38%	否
10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农银理财现金管理类13号理财产品	500	2024年12月18日	无固定期限	2.36%	否
11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类	浦银理财天添盈增利31号现金管理产品	500	2024年12月20日	无固定期限	3.40%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共计13,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六、备查文件

1、《银行理财申购回单》

2、《银行理财赎回回单》

3、《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9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产品说明书》

4、《农银理财现金管理类13号理财产品说明书》

5、《浦银理财天添盈增利31号现金管理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4-076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889号安德利大楼10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02
H股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2,474,34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28,165,200
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44,309,1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8.0728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5.37685
H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2.69603

注:以上持股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四位的结果。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王安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更换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145,400	99.9913	13,600	0.0060	6,200	0.0027
H股	44,309,148	100.00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72,454,548	99.9927	13,600	0.0050	6,200	0.002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